

## 本週家庭小組主題：不一樣的選擇

Worship 敬拜 敬拜讚美

Welcome 歡迎 破冰遊戲

## Word 神的話 馬太福音 5:38-48

<sup>38</sup>「你們聽見有話說：『以眼還眼，以牙還牙。』<sup>39</sup>只是我告訴你們，不要與惡人作對。有人打你的右臉，連左臉也轉過來由他打；<sup>40</sup>有人想要告你，要拿你的裡衣，連外衣也由他拿去；<sup>41</sup>有人強逼你走一里路，你就同他走二里。<sup>42</sup>有求你的，就給他；有向你借貸的，不可推辭。<sup>43</sup>「你們聽見有話說：『當愛你的鄰舍，恨你的仇敵。』<sup>44</sup>只是我告訴你們，要愛你們的仇敵，為那逼迫你們的禱告，<sup>45</sup>這樣就可以做你們天父的兒子，因為他叫日頭照好人也照歹人，降雨給義人也給不義的人。<sup>46</sup>你們若單愛那愛你們的人，有什麼賞賜呢？就是稅吏不也是這樣行嗎？<sup>47</sup>你們若單請你弟兄的安，比人有什麼長處呢？就是外邦人不也是這樣行嗎？<sup>48</sup>所以你們要完全，像你們的天父完全一樣。

今日的經文延續上週的登山寶訓教導，內容則牽涉到其他的人，這些人不是好人、義人或愛你的人，而是惡人與仇敵，耶穌教導門徒說，若有惡人打你右邊臉頰，轉左邊臉頰給他打，若有惡人提出告訴，就照惡人要求的給他更多，若有惡人強逼你走一哩，就陪他走二哩路，若有惡人提出要求或借貸，你不可推辭，耶穌又說要愛你的仇敵，為逼迫你的人禱告，耶穌的教導聽來真好，卻引起不少人懷疑，因為耶穌的原則與當時人的生活經驗不同，甚至違背常理，對今日的基督徒而言，我們不是不瞭解經文內容，最大的挑戰是如何實踐在平常生活？耶穌說「<sup>38</sup>你們聽見有話說：『以眼還眼，以牙還牙。』<sup>39</sup>只是我告訴你們，不要與惡人作對。」他引用申命記 19:21「要以命償命、以眼還眼、以牙還牙、以手還手、以腳還腳」，舊約時代的審判有二個原則，第一、公平，傷害人的人必受刑罰，第二、刑罰必須有所約束，受罰的人不能超過受害者的傷害，法利賽人卻將原則加以扭曲，變成冤冤相報的根據，「以命償命、以眼還眼」的方法根本無法解決衝突，印度聖人甘地曾說「An eye for an eye will make whole world blind.以眼還眼會叫全世界都瞎眼」，耶穌舉了三個例子。

第一個是主人與奴僕的關係，打右臉是主人管教奴僕的合法手段，我們聽見有聖經學者解釋說，猶太人認為左手不潔淨，只能用右手打人，主人用右手背搨奴僕耳光，除了責罰外，真正目的是侮辱對方，既然對方故意侮辱你，耶穌說「有人打你的右臉，連左臉也轉過來由他打。」把左臉轉到右邊給他打，對方無法再用手背打你的右臉，就無法再羞辱你。第二個是債主與借錢人的關係，在當時借貸是用物品抵押，到最後只剩下衣服，法律規定裡衣可以抵押，但外衣不能，因為外衣是用來晚上禦寒，耶穌說「有人想要告你，要拿你的裡衣，連外衣也由他拿去」，猶太人的文化背景，看到赤裸者比赤裸者本身更加羞愧，這樣的作法為了喚醒對方的良心，讓對方反省是否作得太過份。第三個是統治者與受統治的關係，羅馬政府的法律容允軍人在趕路時，可以命令人幫忙背著裝備一起走一里路，耶穌說「有人強逼你走一里路、你就同他走二里」，用手背打人是侮辱，要求對方用衣服抵押是無情，羅馬軍人的特權是強逼，耶穌教導門徒不要以眼還眼、以牙還牙，而是用溫柔行動表明嚴正立場，這樣的作法是讓那些欺負你的人，因為看見自己的錯誤，進而反省與改變，這或許是一個有修養的人最大的忍耐極限，事實上，耶穌不是道德上的勸勉或肉身的安慰而已，耶穌乃是教導門徒面對仇敵的根本解決之道。

一位牧師到一間鄉下教會證道，他說「在生活中我們都會遇到仇敵！在座的人曾遇到很多仇敵的人請舉手，台下幾個人舉手；曾遇到幾位仇敵的人請舉手，大約一半人舉手；曾遇到一個或兩個仇敵的人請舉手，幾乎所有人都舉手，牧師說「你看，每個人都有仇敵，我們當中沒有仇敵的人，現在舉手！」最後一排有個老人舉手，牧師很意外，隨即請老人上台，說「感謝上帝，我們看到一個沒有仇敵的基督徒，請問你幾歲？」老人回答「98歲，我沒有仇敵！」牧師說「太感動了！能否告訴我們，你是如何做到沒有仇敵？」老人回答「那些混蛋都死了！」。「仇敵」這字在新約出現32次，有時指的是撒但，耶穌說「撒稗子的仇敵，就是魔鬼。」(太13:39)，這裡所指的仇敵是指著看輕、侮辱或逼迫你的人，耶穌說「<sup>43</sup>你們聽見有話說：當愛你的鄰舍，恨你的仇敵。<sup>44</sup>只是我告訴你們，要愛你們的仇敵，為那逼迫你們的禱告」，祂從古人所說「以眼還眼」提高到「陪走第二哩路」，現在又說「愛你們的仇敵」，耶穌一步步提高標準，連門徒都覺得無法置信，然而耶穌講得一點都沒錯「<sup>46</sup>你們若單愛那愛你們的人，有什麼賞賜呢？就是稅吏不也是這樣行嗎？<sup>47</sup>你們若單請你弟兄的安，比人有什麼長處呢？就是外邦人不也是這樣行嗎？<sup>48</sup>所以你們要完全，像你們的天父完全一樣。」我們如何達到耶穌的期待呢？

有位太太結婚後，先生遞給她一張紙條，列出每天要做的二十五件家事，晚上睡覺前還打分數，許多年後，這位太太想到家事就滿腹委屈，心裡渴望有人真正的愛她，幾年後先生過世了，太太終於卸下重擔，不必再為紙條清單而提心吊膽。兩年後認識了一位男士，結婚後，先生出門前說我愛你，中午打電話問她好不好，睡覺前感謝她的付出與辛勞，她每天過得快快樂樂，就像在天堂一樣，有天，太太打開抽屜意外看到一張紙條，竟是前任丈夫留下的家事清單，她瞄了一眼，突然開懷大笑，這不正是她每一天所做的事，過去讓她深感厭惡的事，如今卻做得開開心心，真正改變的關鍵是「愛」，因為愛，讓太太滿了喜樂，喜樂帶來無窮盡的力量，簡單來說，耶穌不是按著理智、經驗或常識來教導門徒，若從這樣的角度解釋，將出現「這是天國的標準，不是地上的標準」的結論，因為無人作得到，耶穌乃是直接對著心說話，唯有從愛的角度切入，才能體會耶穌的心意，著名佈道家慕迪曾說「Faith makes all things possible.....love makes them easy.信心讓萬事變成可能，愛讓萬事變得輕省，」耶穌是愛的最佳典範，唯有「愛」能遮掩一切的罪，唯有「愛」能成就一切不可能的事。親愛的兄姊，面對別人的看輕、侮辱或逼迫，人的反應是避之唯恐不及，老祖宗流傳下來「以命還命、以眼還眼」的報復方法，幾千年來無法解決衝突，反倒加深誤會及仇恨，如今，耶穌提供了「不一樣的選擇」，試試耶穌「以愛勝惡」的新方法，我們的家庭、教會、社會、國家、世界將會看到和平的曙光。

### 討論題目：

1. 俗話說「惡人無所無在」，您最看不慣那種型態的惡人？請分享與惡人打交道的經驗？
2. 你覺得耶穌的標準是否太過理想化？執行的最大困難點是什麼？
3. 耶穌的教導是否解答您心中的疑問？分享一個親身體驗或別人「以愛勝惡」的經歷？

### Work 神的工 代禱事項

1. 為 2/26 春季和會代禱，求神保守合一見證，榮耀主名
2. 為 2/25 柑恩團契參觀老人居家中心代禱，求神保守出入平安
3. 家庭小組事工禱告，以愛心關顧組員，同心敬拜學習真理，互相代禱及穩固小組生活
4. 為美國川普總統及內閣的各項政策，求神賜下治理國家的智慧與能力
5. 代禱：鄭成峰、黃振輝、李宋祁、許隼夫牧師、陳崑南牧師、James、姚純音、許鳳媚、Sean 的父親